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广东翔鹭钨业股份有限公司 变更部分募投项目实施地点的核查意见

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规定,作为广东 翔鹭钨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翔鹭钨业"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的保 荐机构,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发证券"或"保荐人")对翔鹭钨业变更部分募投项目实施地点进行了认真、审慎核查。核查的具体情况如下:

一、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6]3106 号文核准,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广东翔鹭钨业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 2,500 万股,发行价格为每股人民币 11.42 元,共计募集资金 28,550 万元,扣除发行费用 3,748.63 万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 24,801.37 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后经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于 2017年1月11日出具了"广会验字[2017]G14000340425号"《验资报告》。

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主要用于以下项目:

单位:万元

| 项目名称 | 建设期 | 投资总额 | 募集资金投入金额 | 实施地点 |
|--|-------|-----------|-----------|--------------|
| 年产 300 吨特种硬质合金产业化项目 | 18 个月 | 11,829.45 | 11,829.45 | 公司总部 |
| 特种硬质合 金材料及高 精密硬质合 金工具智能 制造项目 | 36个月 | 20,000.00 | 7,500.00 | 广东省潮州市凤泉湖工业区 |
| 研发中心建设 项目 | 18 个月 | 3,000.00 | 3,000.00 | 公司总部 |
| 偿还银行贷款 | _ | 6,000.00 | 2,471.92 | - |
| 合计 | - | 40,829.45 | 24,801.37 | - |



二、本次募投项目变动情况

结合公司发展规划及实际生产经营需要,为优化公司资源配置,提高资源的综合利用效率,公司拟将募投项目"特种硬质合金材料及高精密硬质合金工具智能制造项目"的部分实施地点由广东省潮州市凤泉湖工业区变更为东莞市长安镇厦岗社区复兴路 35 号复兴工业园。

三、本次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的原因及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变更部分募投项目实施地点,主要原因系东莞市是国内硬质合金切削 工具的主要交易集散地,将部分募投实施地点变更于此,有利于公司贴近消费 市场,优化经营战略布局,提升行业竞争能力、扩大市场份额,进而推进募投 项目的实施进度,让募投项目更好地实现效益,增加股东收益,对公司整体经 营情况将产生积极影响。

本次变更部分募投项目实施地点后,项目所面临的市场、管理、政策等风险与招股说明书中提示的风险仍然相同,不存在新增风险和不可控、不确定性因素。

四、相关审议和批准程序

2017年12月28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上述变更部分募投项目实施地点的议案,监事会、独立董事均发表了同意意见。

五、保荐机构的核查意见

保荐机构查阅了翔鹭钨业本次拟变更募投项目实施用地的董事会和监事会 会议资料、独立董事意见等相关文件,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

- 1、本次部分募投项目实施地点变更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议批准,履行了必要的决策程序及相关的信息披露义务,监事会、独立董事均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规定。
- 2、关于本次部分募投项目变更实施地点事项,是公司根据客观实际情况作出的,符合整体发展战略,不会对其他项目实施造成影响,也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广大投资者利益的情形。保荐机构对公司本次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事项无异议。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广东翔鹭钨业股份有限公司变更部分募投项目实施地点的核查意见》之签字盖章页]

保荐代表人签字:

刘令 陈家茂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7年12月28日

